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全力以赴拼经济 优化环境促发展

编者按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推动经济高速发展的“孵化器”。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抓住省委、省政府支持许昌高质量发展建设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的历史机遇,激励全市上下“心无旁骛抓发展、全力以赴拼经济”,近期,本报邀请市直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围绕“今年工作怎么干”,畅谈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经济提速的“硬功夫”“真把式”。

全心全意优服务 多措并举促发展

——访市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郑璐

□本报记者 王金伟

“营商环境是企业引得来、留得住、发展好的关键。一直以来,我们始终将优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着力优化企业服务、落实惠企政策,为企业发展、项目落地创造了良好条件。”近日,市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郑璐接受采访时说,今年以来,市商务局以更好服务推动更好发展为目标,把优化营商环境与商务重点工作相结合,上下齐抓、一体推进,用商务力度、温度和速度,努力成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商务贡献。

持续建好开放平台。把握跨境电商综试区获批机遇,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用好国家级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优势,吸引更多省内特色产业开展市场采购贸易,打造全省对外贸新增长点。推进保税物流中心高质量发展,加强平台服务类和跨境电商类企业引进。持续推进综合保税区、中国(河南)自贸区开放创新联动区中建设,争取早日获批。

聚力壮大外贸规模。培育本地代

理公司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帮助我市企业开展进出口业务。鼓励外贸企业建设布局公共海外仓,为全市出口货物提供境外集成服务。继续办好跨境电商云展会、第四届发制品跨境电商大会,深化与阿里巴巴、全球速卖通、抖音、快手等合作,多平台开展跨境直播。组织参加广交会、进博会、高交会、意大利博洛尼亚美容美发展、美国(拉斯维加斯、亚特兰大)美容美发发展等境内外展会,助力企业拿订单、拓市场。用好“5+2+N”会商机制、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外贸企业健康发展。

全力抓好项目招引。出台《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的工作方案》,制订《2023年对外开放和招商引资行动计划》,强化开放招商顶层设计。完善产业链图谱,大力开展小分队招商、驻地招商。组织参加东盟博览会、夏洽会、河南投洽会等国家、省级重大经贸招商活动,主动上门对接。加强与港澳台、日韩、东盟等地商协会、招商机构联系,积极引进外资项目。全

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坚持重点外资企业“服务官”制度,提升项目落地实效。

继续深化对德合作。加快中德(许昌)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引导长葛市、建安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等打造各具特色的国际合作产业园。强化与德国海外商会联盟大中华区、商务部投促局、中德工业城市联盟等机构联络,积极开展委托招商。组织参加对德(欧)招商对接活动,赴德国、比利时、瑞士等欧洲国家开展经贸交流。开展“德企许昌行”活动,邀请德(欧)企莅许考察,全方位扩大合作领域。

扩大内需促进消费。持续促进消费市场恢复,策划实施“季有主题、月有亮点”的多形式促消费活动。出台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政策,适时举办“老字号嘉年华”活动,带动“老字号”产品销售。推进长葛市、禹州市示范县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再申报一批省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市),力争2023年所有县(市)全部纳入省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示范县。

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访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马红伟

□本报记者 王金伟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重要指示精神,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精神,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全面打响营商环境整体战和作风建设持久战。

“我们紧紧围绕打造我市一流营商环境目标任务,科学谋划推进实施‘放管服’增效行动,坚持用改革思维和改革办法破难题、谋发展,扎实开展阳光政务、暖心服务创建行动,全面助力清廉许昌建设。”近日,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马红伟接受采访时表示。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充分释放改革活力。扎实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推动同一事项各要素统一,统一编制许可事项清单,实现“清单之外无审批”。深化“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厘清“证”“照”关系,破解企业“准入不准营”难题,释放改革红利,激发市场活力。深化重点

领域改革,用好改革关键一招,推动国家、省、市各项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

有效推进放管结合,营造公平公正市场环境。坚持拓展管理思路、创新管理理念,在建立健全新型监管机制和监管方式上不断创新,实现全过程、全链条的监管,坚决杜绝“一批了之”“只批不管”等问题。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持续拓展将更多部门、事项、领域纳入跨部门联合抽查范围,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深化信用监管,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助力“放”得更宽、“管”得更准、“服”得更优。

持续优化服务创新,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强化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围绕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站在企业、群众角度办好身边事,提供快捷高效的服务,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拓展服务领域和服务内涵,打造我市政务服务升级版。全面推行惠企政策“免申即

享”,推动政府部门从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转变,政策落实从“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转变。积极推进审批事项“免证可办”,深化纸质证照免提交、电子证照便利化应用,推进证照数据信息跨部门互认共享,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全面推进“有诉即办”,对企业、群众关于政务服务工作的诉求做到有诉即接、有诉即应。

建立高效运行机制,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三管齐下打通梗阻、畅通循环,大力推进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全面打造阳光政务,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严格落实新出台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要求。建立完善政府守信践诺机制,深化政府采购、招投标、招商引资等领域政务诚信建设,严禁以政府换届等为由“新官不理旧账”。提供优质高效司法服务,畅通涉企案件立案绿色通道,积极推进网上立案等机制,加强涉企商事案件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深入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推动诉讼全流程提速,最大限度保护企业权益。

打好服务“组合拳” 当好助企“店小二”

——访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王金亮

□本报记者 付家宝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既是实现转型升级的必然要求,也是实现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迫切需要。“我们以服务工业企业发展为初心,以提升产业链及产业集群现代化水平为主攻方向,以提升服务实效为目标,努力成为全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日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王金亮在接受采访时介绍说。

围绕重点产业链部署创新链。聚焦带动产业发展,着力构建创新平台体系,建设以产业技术创新中心为策源地,以(重点)实验室为支撑,以多类别研发平台为节点,产学研相结合的产业创新链。重点培育新材料、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等产业创新链。开展科技创新专项“揭榜挂帅”,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力争规模以上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达到15%。

围绕经济运行加强调度服务。坚持

监测预警和研判调度机制,围绕工业用电量、工业增加值先行指标,实施周调度、月通报,确保工业运行基本稳定。强化项目建设谋划,要素保障和协调服务,用好用活“万人助万企”活动,扎实开展六项对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

围绕产业结构调整提升产业能级。全面落实《许昌市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分行业培育省智能制造示范企业(项目),加快建材、化工、再生金属等重点行业绿色低碳转型,以轻工、食品、消费品为重点实施消费品工业“三品”行动。推动新兴产业产业链补链强链,深化中德(欧)合作,承接沿海产业的梯度转移,力争新兴产业占比达到35%。

围绕壮大市场主体增强发展活力。把培育优质企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培育单项冠军企业、省制造业头雁企业。提升中小企业发展质效,充实

“小升规”培育库,“一企一策”跟踪服务。

围绕数字赋能加快融合发展。深化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加快两个省级数字化转型示范区的经验复制。推进企业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建设,培育细分行业、特定领域和产业群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80家“企业上云”,提升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水平。

围绕服务发展做好要素保障。积极争取先进制造业专项基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基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设立市级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撬动更多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工业转型发展。发挥英才计划作用,引导企业健全完善专业人才培养管理体制。全面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承诺制”,实现企业拿地即开工。

同时,围绕作风建设锤炼过硬队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全面落实“13710”工作制度,推行“四不两直”工作法,做到“高效率、快节奏、勇担当、抓落实、令行禁止”。

政府采购多维发力 惠企便企服务大局

——访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王伟

□本报记者 张辉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地方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一直以来,市财政局坚持把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助力中小企业纾困解难作为保市场主体、促进经济恢复的关键抓手,制定出台了《许昌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关于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政策文件,引导企业更深程度参与我市政府采购市场,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助力全市经济向好发展。”日前,市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王伟表示。

以精准“帮扶力”激发企业成长动能。为中小企业留出更大块的“专享蛋糕”,200万元以下的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持续加大评审优惠幅度,非预留份额的政府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微企业

价格扣除幅度由6%-10%提高至10%-20%,原则上按20%执行,以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以投标“零门槛”带给企业发展便利。在全面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基础上,全面禁止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取任何无法律依据的保证金,降低企业参与成本。同时,推行“承诺+信用管理”准入制,即供应商无需提供相关材料,仅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重大违法记录,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高企业参与便利度。

以政采“融资桥”助力企业稳健发展。充分利用“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行“政采贷”合同融资,将融资方式嵌入招标文件,为企业融资增添新的绿色通道。企业无需任何抵押,凭中标的采购合同即可实现线上贷款申请、额度测算、贷款发放等全流程“零次跑”。此举目前累计为161

家企业提供贷款6.19亿元,有效解决了供应商的融资难题。同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两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以监管“全覆盖”赋能营商环境更优。发布《政府采购质疑投诉指引》、公开投诉电话,为供应商提供高效便捷维权服务。同时,建立政府采购信用评价指标体系,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供应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登录“许昌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信用互评,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规范,提升代理机构专业水平,促进评审专家规范开展项目评审,引导供应商树立守信践诺、行业自律的理念。

“我们将坚持以‘惠企、利企、便企’为导向,落实落细各项政策措施,切实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合法权益,助推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王伟如是说。

贴心服务“零距离” 优化环境增活力

——访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苏凯强

□本报记者 武芳

“近年来,市水利局围绕服务群众和企业用水需求,坚持在优化政策、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上持续发力,致力打造让群众和企业快捷、贴心、放心的供水服务保障环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增添活力。”日前,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苏凯强说。

“互联网+”马上办,做到快捷服务“零距离”。牢固树立为民服务宗旨意识,倾力打造“互联网+”服务平台,开通“许昌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许昌供水”微信公众号综合服务平台,支付宝、微信、“i许昌”App线上缴费业务多网联动,“河南政务服务网”线上“自来水用户新装报装申请”“自来水用户改建报装申请”“用水性质变更”“水表销户”“水表更名过户”等线上业务能开尽快,网络覆盖到哪里,服务就跟到哪里,实现快捷便民服务“零距离”。

用水报装极简办,做到贴心服务“零距离”。围绕“极限”操作办理,精简

办事流程、压缩报装时间,前置工程方案设计、审批手续、工程施工等程序,主动上门对接服务用户需求,能够提前办的坚决做到提前办;充分发挥各级各有关部门政务服务平台作用,实现用户信息在线共享、互联互通,对报装信息材料,能够不要的坚决做到不要;对供水接入工程需要办理开挖城市道路等审批事项,能全程代办的坚决做到全程代办,竭尽所能让用户用水报装“零跑腿、零材料、零审批”,实现贴心服务“零距离”。

惠民利企降成本,做到暖心服务“零距离”。坚持“以人为本”,规划区范围内企业用水,所有接水项目在建筑红线外的费用均由供水企业承担;实行柔性水费收费制度,落实疫情期间“欠费不停供”和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下调用水价格等措施,缓降期限至2023年3月31日,缓降期间免收滞纳金,实现暖心服务“零距离”。截至2023年2月27日,仅许昌市中心城区就累计减免水费44.9万元,受惠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2.8万个。

服务保障重质效,做到放心服务

“零距离”。坚持民生至上,选用水户代表,座谈征集服务意见,主动接受监督,严格落实《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执行水质检测制度,强化水源水、出厂水和管网水全过程监管,确保水质安全达标;健全完善与用户沟通联系机制,畅通信息渠道,以用户满意为目标,建立用水户反馈信息接收、办理、回访制度,及时回应用户诉求;扎实开展“供水服务进企业”活动,大力宣传供水知识,提升用水服务认可度;按照“公开、透明”的原则,充分利用公示栏、网站、微信平台、宣传册等多种形式,对供水服务事项内容、用水价格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以高质量的服务保障,做到贴心服务“零距离”。

“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大局,持续发力,精准发力,积极为企业排忧解难,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利度、快捷度、满意度,打造优质高效的水利营商环境,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利保障。”苏凯强表示。

全力推行“交房即交证”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田秋琴

□本报记者 胡晨

“鼎泰壹号院”“铂悦山”“碧桂园芙蓉台”“北海腾飞花园”……目前,我市已有34个小区“交房即交证”,惠及群众1.2万余户。这组数据,折射出了许昌不断优化的营商环境,离不开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的努力。

“为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我们强化部门联动、优化业务流程、推动信息共享,积极探索‘交房即交证’新举措,将便民利企工作推向新高度,有力促进了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良性循环。”3月8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田秋琴说。

一直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营商环境优化工作,多次召开会议部署“交房即交证”工作。作为牵头部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起草了《许昌市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要求各责任单位通过信息共

享、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等方式,积极引导房地产开发企业办理有关审批、证照等手续,确保政策制定精准、能够落地见效。

如何推行“交房即交证”,流程再造是前提。《实施方案》将办理流程划分为建设预售、竣工验收、交房交证三个阶段:在项目开工建设时,积极推行审批承诺制,开辟社会投资房屋建筑类项目“拿地即开工”绿色通道,实现企业“早进场”、项目“真开工”;在商品房预售时,房地产开发企业与购房人达成一致后网上签订预售合同,系统核验后生成购房人签章(电子签名)的电子合同,并实时推送至不动产登记、税务、金融等机构;在竣工验收阶段,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不动产登记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互通对接,实现竣工验收备案、联合测绘成果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实时共享应用。

推进不动产登记系统、缴税费系统以及水电气暖等服务单位数据互联互通是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的基本条

件。通过部门间数据互通,在流程再造后的三个阶段将各类备案与登记协同办理,引导同步申请、一窗受理、并行联办、实时共享,凡能通过共享平台获取的证件资料不再重复收取,有力减轻了相关企业和群众的负担。充分利用大数据手段,“提前介入、超前服务”,避免企业和群众在办理相关业务时出现材料遗漏等情况,确保“只跑一趟”,极大提高了办事效率。

此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还利用新闻媒体,加大相关政策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过程监督,倒逼企业依法依规建设,认真履行市场主体责任,营造了“交房即交证”工作良好氛围。

“实现‘住权产权无距离,交房交证无时差’一直是我们追求的目标。”田秋琴表示,他们将坚持以企业和群众需求为导向,打通堵点和关键环节,将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机制坚持下去,让更多市民和企业成为这一举措的受益者。